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监管规定，为加强市场约束、有效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的合法权益，促进银行安全、稳健、高效运行，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现将相关内容作如下披露：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者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行董事长、行长、财务负责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基本情况简介

本行注册名称：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

英文全称：AnFu BOC Fullerton Community Bank Ltd.

英文简称：AnFu BOC Fullerton Community Bank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江西省吉安市安福县平都镇武功山大道 189 号

成立时间：2013 年 4 月 9 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胡德乐

本行客服电话：4001195566

本行投诉电话：4001195566

银行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本行设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三农金融部、风险内控部、运营部、综合管理部。本行暂未开设分支机构。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本行暂未开设分支机构。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行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本行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其他有关附表等】、会计报表附注【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或有事项和资产负债日后事项、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关联交易情况、重要项目明细、资本充足情况等】、财务情况说明书【含基本经营情况、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等】详见本行财务报表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附后）。

二、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遵循如下原则：

1. 保持较高的资本质量和充足的资本水平，支持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满足监管要求。

2. 充分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各类主要风险，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

3. 优化资产结构，合理配置经济资本，保证银行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行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原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并定期上报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经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本行在 2023 年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充足率为 17.4%。

三、支农支小情况

本行始终践行支农支小使命，截至 2023 年末，本行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如下：贷款余额 25890.21 万元 1418 户，户均贷款 18.26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1246.24 万元 708 户，贷款平均利率为 5.68，农户贷款余额 11795.3 万元 962 户，小微企业+农户贷款占总贷款余额的 95.58%；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22832.81 万元 625 户，农户贷款 12080.85 万元 799 户，小微企

业加农户贷款占总累计发放贷款的 98.19%; 扶贫贷款余额 1492.12 万元 26 户, 户均贷款 57.39 万元。

四、负债情况

1、吸收存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 本行吸收存款总额 46474.48 万元, 比上年末增加 12600.34 万元, 增幅 37.2%。其中, 单位存款占比 7.38%, 个人存款占比 92.62%。

2、同业存放情况

在流动性风险统一管理模式下,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管行”)承担资金中心的职能, 为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 同时在村镇银行内调剂各行资金余缺, 实现兄弟行的流动性互助。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从投管行及其他兄弟行融入同业存款余额为 40.75 万元, 比上年末减少 207.7 万元, 降幅 83.6%。

五、主发起行流动性支持等

截至报告期末,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行的主发起行, 向包括本行在内的全辖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承诺了 200 亿元的流动性支持额度; 截至 2023 年末, 本行存放投管行款项为 19800 万元。

第四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 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 优化资本配置, 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一、基本情况

（一）信用风险状况

作为在中国县域经营的村镇银行，本行深知管理与控制信用风险对于银行的风险收益与客户的信贷体验之间实现最优化平衡的重要性，特别是由于中国特殊国情，众多县域客户在财务记录与抵押品方面并不符合传统商业银行的信贷标准，由此阻碍了许多客户顺利取得融资支持。为加强对县域经济，尤其是小微企业、三农客户的信贷支持力度，本行创立了独特的信贷模式，以适度的风险偏好为基础制定政策，充分考虑县域经济的区域化特点，并与统一的风险管理原则相结合，监控信贷资产组合进行信用风险管理创新。

本行积极主动地实施风险控制，通过先进的现场核查技术与评分卡模型进行信用评估，在贷前审批阶段控制准入客户质量，同时更加强调通过积极主动的贷后监控控制信贷损失。本行要求每一名员工以统一的标准贯彻端到端的全信贷流程。本行不断加强国家宏观政策研究和学习，关注特殊行业发展，注意规避相关行业贷款风险，有针对地及时调整信贷政策。

本行强调信贷管理系统建设，依赖大数据与系统分析平台，相关信贷行为如数据收集、文档留存、客户评级和偿还能力分析、授信额度计算、审批授权等都处于可控状态。

本行根据原银保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等监管政策衡量与管理信贷资产质量。根据本行客户特点采取脱期法，依据贷款逾期情况并结合担保情况、预警信号等进行风险分类，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

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视为不良贷款。截止 2023 年底，我行不良贷款余额 445.7 万元，不良率 1.72%，较上年降低 66 个基点。

本行按照审慎、真实的原则，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2023 年，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790.04 万元，比上年末降低 440.93 万元；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177.24%，比上年末下降 14.67 个百分点；达到净资产收益率 0.74%。

本行持续加强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不符合借款人集中度的监管要求，具体如下表：

指标	监管标准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6.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54.82%

其它信用风险分析详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附后）。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确保以合理成本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

本行进行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创新，在投管行的牵头组织下，与投管行和其他兄弟行共同建立了符合本行实际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即“流动性风险统一管理平台”（或称：资金集中化运营管理模式）。在流动性风险统一管理模式下，投管行承担资金中心的职能，为村镇银行提供流动性支持，同时在村镇银行内调剂各行资金余缺，实现兄弟行的流动性互助。各行如有资金富裕，将集中存放至资金中心，各行如出现资金短缺，则从资金

中心获得流动性支持。实践证明，该模式极大地提高了本行的流动性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对提升本行抗风险能力起到了良好效果。

截至 2023 年底，本行流动性风险指标达到监管要求，具体如下表：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 25	221.74%	
超额备付率	-	6.47%	

其它流动性风险分析详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附后）。

（三）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已经建立起简单而适用的市场风险管理框架，根据业务发展需求、自身风险控制能力和市场风险外部形势，确定主要业务限额标准。

本行资金业务仅为同业存款，作为流动性管理的工具，期限通常为 4 个月以内，利率风险较小。本行所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来自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按照收益覆盖风险的原则，本行不断完善利率定价机制，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将利息净收入的波动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切实防范利率风险。

我行市场风险状况详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附后）。

（四）操作风险状况

本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各部门及岗位均能够较好地履行其操作风险管理职责。通过常态化的识别、评估、

缓释、监测与报告，对操作风险进行全口径、全流程的管控。本行不断强化对检查监督等风险识别手段的运用，对于发现的操作风险或风险隐患及时采取缓释措施，并加强监测与报告。本年度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整体平稳、可控，处于可接受范围内。

（五）声誉风险状况

在声誉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建立了声誉风险管理政策和操作流程，力争有效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声誉风险。本行设置了声誉风险处理程序和报告制度，以应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声誉影响和重大损失。本行能够遵循声誉风险管理政策，积极履行相关声誉风险管理和防控职责。

（六）其他风险状况

2023 年，本行无其它重大风险事项。

二、风险控制情况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为包括本行在内的集团内各村镇银行提供相关指导和中后台支持服务，投管行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把握村镇银行的整体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风险程度。投管行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风险管理工作的重要重大事项，指导村镇银行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及决策，并定期跟踪落实执行情况。本行董事会、管理层定期对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及时调整风险管理策略，以反映市场、产品及本

行业务发展战略的新变化。本行在投管行的指导支持下，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关键指标体系和风险限额监控体系，涵盖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密切监控资产负债组合表现与风险指标情况，听取内部控制及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管理等情况的汇报，在投管行支持下，结合本地实际，不断优化本行风险授信政策，提升信贷审批效率。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持续、密切跟进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和监管要求变化，在符合本行业务特点的基础上制定各项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与流程，设定符合股东风险偏好的风险限额，积极进行资产组合风险管理，并通过不断开发完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

信用风险方面，本行在投管行的指导支持下，针对不同目标客户制定了相应的授信政策以及制度流程，从客户准入、风险调查、授信审批到贷后管理直至组合限额监控，进行全流程信用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方面，投管行建立了由资金部、风险管理部、运营控制部和财务会计部和村镇银行组成的风险管理前、中、后台及事后监督体系。在投管行的指导下，本行已建立了系统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管理流程，包括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政策、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等。

操作风险方面，在投管行的指导支持下，本行制定了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全面规定了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理念、基本原则、管

理流程、文化建设、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报告路线等，并制定了多项制度流程对操作风险管理的重要流程、机制等进行进一步明确与规范。

（三）风险评估、计量、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及风险评估、计量方法

本行在投管行的指导支持下，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信用评级、关键风险指标监控、预警与后评价等多种手段与工具，持续开展风险识别、评估与监控，定期向管理层进行汇报，支持管理层及时调整风险防控决策。

依托投管行的支持与指导，本行已具备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定期形成风险数据分析报告。本行持续对风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优化，提升系统功能便利性，确保能充分满足全面风险管理的需要。

本行运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评估、操作风险关键指标、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收集等管理工具对操作风险进行识别、监测和管理。定期召开内部控制委员会会议，组织检查、分析问题、督促整改，对操作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本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本行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措施覆盖主要风险点。本行构筑了内部控制三道防

线体系：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是第一道防线，是内部控制风险的所有者和第一责任人，对业务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主动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风险内控部是第二道防线，履行对第一道防线的再监督职责，负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检查评估，负责识别、计量、监督和控制风险；投管行审计部门是第三道防线，履行内部控制的监督职能，受本行董事会委托对内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内部审计，及时报告审计发现的问题，并监督整改。由于本行产品及流程不断调整，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也会进行相应调整和完善。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两会一层”情况

本行为单一股东，根据加强村镇银行公司治理的监管要求，按照“简洁、灵活、有效”的原则，本行着力构建差异化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内的完整公司治理架构。股东、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按照《公司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等履职，独立运行、相互制约。

本行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行使以下职权：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决定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决定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及弥补亏损方案，以及对增减注册资本、发行

公司债券、本行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作出决定等。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年度股东会议 3 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决定名称	决定出具时间	议案及其表决情况
第 1 次	2023/2/10	1、同意本行董事变更； 2、同意修订本行公司章程。
第 2 次	2023/3/27	1、同意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东对董事会授权表》。
第 3 次	2023/6/28	1、同意本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同意本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同意本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同意本行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5、同意本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为本行 2023 年外部审计师； 7、同意本行 2023 年股东、董事、监事履职教育方案； 8、同意本行董事连任。

本行董事会席位及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提名股东名称	工作单位及兼职情况	产生方式	类型（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	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黄东琦	中国银行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选举产生	非执行董事	
肖恢池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吉安市分行		非执行董事	
胡德乐	中国银行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		执行董事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执行和落实股东会决议及各项要求，并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高管任免、重大经营决策等职责，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含年度董事会会议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	时间	审议事项概要
第 1 次	2023/1/30	1、审议关于修订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 2 次	2023/2/10	1、审议关于选任本行董事长议案。
第 3 次	2023/3/10	1、审议关于本行 2023 年度定期存款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本行董事会对主要负责人对外签署文件的授权； 3、审议本行董事会对主要负责人经营管理权限的授权； 4、听取本行 2022 年度检查分析报告。
第 4 次	2023/4/26	1、审议本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本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审议本行 2023 年业务计划及财务预算； 4、审议本行 2023 年绩效考核方案； 5、审议本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审议本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及管理情况报告； 7、审议本行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8、审议本行 2022 年度主要股东股权管理情况评估报告； 9、审议本行董事会对行长（主要负责人）授权表； 10、审议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11、审议本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12、审议本行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3、审议本行 2023 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发展规划； 14、听取本行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分析报告； 15、听取本行 2022 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年度评估报告； 16、听取本行 2022 年度从业人员行为评估报告； 17、听取本行绩效奖金追索扣回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报告。
第 5 次	2023/5/29	1、审议关于本行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后台支持服务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 2023 年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恢复与处置计划管理办法（2023 年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突发风险事件应急管理政策（2023 年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制定《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不良贷款减免管理办法（2023 年版）》的议案； 7、听取 2023 年第 1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第 6 次	2023/9/21	1、审议关于修订本行互联网贷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2、听取本行 2023 年第 2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第 7 次	2023/12/21	1、审议关于制定《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风险管理总则》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3、听取高管履职报告； 4、听取 2023 年第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5、听取监管部门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情况报告。
--	--	------------------------

本行监事会席位及组成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提名股东名称	工作单位及兼职情况	产生方式	类型（股东监事/职工董事）	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丁元栋	中国银行	中国 银行 吉 安 市分行	股东会选举产生	股东监事	
姜军	中国银行	安 福 中 银 富 登 村 镇 银 行总部	股东会选举产生	股东监事	
刘晓军		安 福 中 银 富 登 村 镇 银 行	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职工监事	

本行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本行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对董事及高管履职监督等职责，监事可以列席本行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含年度监事会会议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会会议	时间	审议事项概要
第 1 次	2023/3/24	1、听取本行《2022 年度风险分析报告》。
第 2 次	2023/4/26	1、审议本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3、审议本行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4、审议《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 5、审议《中银富登村镇银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

第 3 次	2023/9/22	1、听取本行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第 4 次	2023/12/22	1、听取本行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2、听取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及高管薪酬情况报告 3、听取 2022 年金融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4、听取监管部门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情况报告。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董事长 1 名、行长 1 名和副行长 1 名组成，支农支小经验较为丰富，依据本行章程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基本管理制度履行职责。董事长根据本行章程和董事会的授权，全面负责本行的各项工作，开展风险管理等，副行长和行长协助董事长做好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等工作，以充分落实我行服务三农的战略目标。

董监高简历情况如下：

胡德乐：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 2023 年 2 月起至今任本行董事长，曾任人民银行宜黄县惠民分理处会计，工行宜黄支行惠民分理处副主任，宜黄县审计局副股长，中行宜黄支行计信股股长，中行广昌支行副行长，中行南城支行行长，中行东乡支行行长，中行抚州分行副行长，中行抚州分行风险管理部员工，宜丰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行长，新干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泰和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董事长等职务，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教育管理专业。

肖恢池：非执行董事

自 2020 年 8 月起至今任本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中行吉安市开发区支行行长，永新支行副行长、行长，中行吉安市支行个金部主任，中行赣州市分行副行长，吉安市分行副行长等职务。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

黄东琦：非执行董事

自 2020 年 11 月起至今任本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呼伦贝尔分行信贷员、信贷主管，新韩银行中国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经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北京分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专业。

丁元栋：监事长

自 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本行的监事长。曾任中行江西省分行人力资源助理、经理、副总经理，吉安市分行副行长、纪委书记等职务。毕业于北京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

姜军：监事

自 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行监事。曾任北京市公安局公共交通安全保卫总队刑侦支队科员、北京市公安局房山分局刑侦支队科员、北京市公安局预审总队副主任科员、科长、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常营派出所，副所长等职务。毕业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刑事侦查专业。

刘晓军：职工监事

自 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行监事。曾任工行吉安市峡江支行记账员、会计、系统管理员，工行吉安市安福支行会计、信贷经理，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副行长、审计专员等职务。毕业于中共江西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

王松刚：行长

自 2019 年 7 月至今任本行行长。曾任建行阜南支行信贷员、副科长、综合管理部主任、营业部主任，安邦财险公司阜阳分公司理赔部副总经理、安邦财险公司亳州分公司理赔部总经理，颍上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副行长、中后台副行长（专职）等职务。毕业于安徽省投资管理学校投资财务与信用专业。

王蔚华：副行长

自 2019 年 1 月至今任行长副行长。曾任深圳装饰公司吉安分公司仓库保管员、出纳，吉安文山集团下属酒店盐业宾馆营销部经理，吉安文山酒店营销部营销经理、营销主管，井冈山市天乐府大酒店营销经理，新华保险吉安中支银保部渠道经理、新华保险江西分公司银保部渠道经理，新华保险吉安中心支公司银保部经理，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零售金融部总经理、公司金融部总经理等职务。

二、部门设置与分支机构设置

在内部组织架构设置方面，本行设有风险内控部、运营部、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三农金融部、综合管理部。业务流程做到“以客户为中心”，初步形成了前台营销服务完善、中台风险控制严格、后台保障支持有力的业务运行架构。

本行下辖暂无支行。

三、本行薪酬政策及年度薪酬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作为服务县域的小型金融机构，组织规模整体较小，董事会构成相对简洁，所有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均由董事会履行。

（二）年度薪酬总量

本年度薪酬总量为 538 万元左右，受益人为全行员工。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薪酬政策与公司治理要求、经营发展战略、市场定位和人才竞争策略相适应。薪酬分配遵循“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员工薪酬水平取决于机构效益以及员工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并与业绩、风险、内控、能力等因素挂钩，致力于建立薪酬激励与风险调整后的业绩相匹配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机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人员实行绩效延期支付，并制定实施了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

（四）薪酬延期支付、追索扣回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主要负责人绩效延期支付比例为 50.1%，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为 40.1%。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为三年，期限内如符合发放条件，每年支付三分之一。对于因明显过失或未尽到审慎管理义务导致职责范围内风险超常暴露，或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本行绩效追索扣回相关规定，根据风险损失及其责任认定情况，将追索扣回其相应期限内的部分直至全部绩效薪酬。2023 年，因涉及风险超常暴露或违规违纪，我行追索扣回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绩效奖金共计 58352 元。本行无非现金薪酬。

（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薪酬信息

本行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人均年薪 394616 元（由股东派出的不在本行取酬的董监事除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人员人均年薪为 334336 元。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在董事会确定的人力资源和薪酬策略下，由本行管理层制定薪酬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年度实施方案。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绩效考核指标包括业绩指标、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贷款集中度、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合计占比、户均贷款余额、“三农”和小微企业客户覆盖面、单户 500 万元以下贷款余额占比，以及风险管理与内控合规、社会责任等方面。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无。

四、对本行公司治理的总体评价

总体来说，本行公司治理架构简洁清晰、职责明确、履职良好、薪酬制度合理，构建了与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两会一层”，做到了公司治理机制有效。

五、本行股权信息

（一）2023 年末本行股权（股份）总额、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单位: 万元)	出资/持股比例	是否为本行主要股东
1	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100%	是
合计			3000	100%	

（二）2023 年，本行股东及股权未发生变动。

（三）2023 年末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是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投管行”）

自 2011 年起，为落实国家“三农”政策，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抢抓乡村振兴战略机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新加坡淡马锡下属的 Fullerton Financial Holdings Pte. Ltd.（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

登金控”）合作，在全国批量化发起设立和投资中银富登村镇银行，形成了覆盖全国 22 个省（区市）的县域农村金融服务网络。

为探索集约化和专业化管理模式，2018 年，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被原中国银保监会选定为首批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试点行，并按照“两步走”路径进行筹建。2020 年 6 月 28 日，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雄安新区设立。2022 年 4 月，原中国银保监会河北监管局批准投管行定向募股变更注册资本申请，同意两家股东将所持有的村镇银行股权注入投管行，投管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105.85 亿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完成后，投管行承继了中国银行作为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主发起人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并更好地为全辖村镇银行提供代理支付清算、政策咨询、信息科技、产品研发、运营支持、培训等专业化、集约化的中后台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投管行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权质押数量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526, 889, 247	90%	0
2	Fullerton Financial Holdings Pte. Ltd.（富登金控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1, 058, 543, 250	10%	0
合计		10, 585, 432, 497	100%	

中国银行作为投管行的主发起行，其控股股东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公司”）。

富登金控是淡马锡旗下全资子公司，由淡马锡 100%持股，

总部位于新加坡。

（四）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如下：

2023 年，本行股东未发生股权质押情况。

（五）2023 年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2023 年，本行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合规开展，各项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平稳运行，合理保障了全体股东及本行整体利益。

本行 2023 年度无新增关联交易。

此外，截至报告期末，中国银行向包括本行在内的全辖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承诺了 200 亿元的流动性支持额度。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存放投管行的款项为 19800 万元。

（六）其他：无其他重要事项。

第六节 年度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或合并事项：无。

二、其他重要信息

（一）报告期内，本行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事项：无。

（二）报告期内，本行重大诉讼、重大仲裁事项：无。

（三）报告期内，本行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无。

（四）报告期内，本行消费投诉及处理情况：

本行始终践行支农支小使命，深化责任担当，优化服务流程，

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切实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2023 年，本行完善消保体制机制建设，促进全流程融入消保要素、全员承担消保责任，开展 5 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取得让更多群众了解到相关金融知识和消保权益的工作成效；常态化面向广大金融消费者和社会公众普及金融知识，保障消费者的受教育权，2023 年开展 5 次教育宣传活动，覆盖受众 2 万人次；严格落实消费者投诉管理规范，建立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持续开展溯源整改。2023 年全年共收到 3 件有效投诉。按照投诉业务类别来看，投诉较多的业务包括：贷款相关业务 3 笔，占比为 100%；。从消费者投诉原因来看，因贷款还款引起的投诉 1 笔，占比为 33%；因对贷款产品政策不够了解引起的投诉 2 笔，占比为 66%。以上 2 类原因投诉共占全部投诉的 100%。

（五）其他：

以上为本行对 2023 年报告期内公司基本信息、财务会计报告、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公司治理以及其他年度重大事项所披露的信息。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 5
财务报表附注	6 - 52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209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福村镇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福村镇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福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福村镇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福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福村镇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福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209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安福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福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
2024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王玮

王玮

栗文静

栗文静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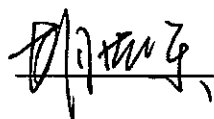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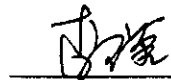
	附注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53,187,042.75	18,595,664.21
存放同业款项	2	208,158,179.54	109,260,747.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249,708,009.84	257,523,701.61
固定资产	4	315,059.08	508,103.08
使用权资产	5	1,491,568.70	443,85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3,399,665.19	2,957,463.32
其他资产	7	312,332.78	3,279,096.85
资产合计		516,571,857.88	392,568,635.9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	-	115,500.00
同业存放款项	9	407,629.13	2,484,766.48
吸收存款	10	461,820,551.94	337,689,659.54
应付职工薪酬	11	546,031.08	1,433,300.68
应交税费	12	65,093.67	66,679.82
预计负债	13	512,289.55	175,224.55
租赁负债		1,134,602.20	106,155.46
其他负债	14	3,913,274.65	1,340,239.43
负债合计		468,399,472.22	343,411,525.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084.76	10,084.76
盈余公积		2,318,417.36	2,318,417.36
一般风险准备		7,147,718.25	5,762,913.80
未分配利润	16	8,696,165.29	11,065,694.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72,385.66	49,157,109.9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16,571,857.88	392,568,635.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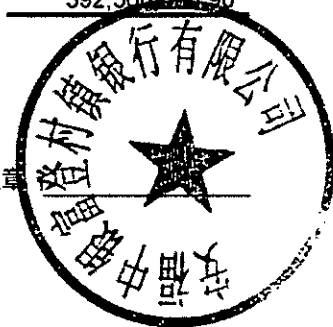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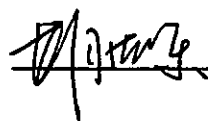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9,855,753.25	14,611,665.91
利息净收入	17	9,792,160.37	14,640,856.77
利息收入		21,682,659.29	23,629,328.36
利息支出		(11,890,498.92)	(8,988,471.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18	(102,070.92)	(760,540.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64.60	4,256.5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935.52)	(764,796.61)
其他收益		165,663.80	731,349.23
二、营业支出		(11,280,677.80)	(18,153,033.04)
税金及附加		(38,859.26)	(38,503.56)
业务及管理费	19	(9,939,519.13)	(9,798,732.02)
信用减值损失	20	(847,961.88)	(8,272,473.79)
其他业务成本		(454,337.53)	(43,323.67)
三、营业利润		(1,424,924.55)	(3,541,367.13)
减：营业外支出		(2,001.60)	(18,895.24)
四、亏损总额		(1,426,926.15)	(3,560,262.37)
减：所得税费用	21	442,201.87	532,256.54
五、净亏损		(984,724.28)	(3,028,005.83)
持续经营净亏损		(984,724.28)	(3,028,005.83)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4,724.28)	(3,028,005.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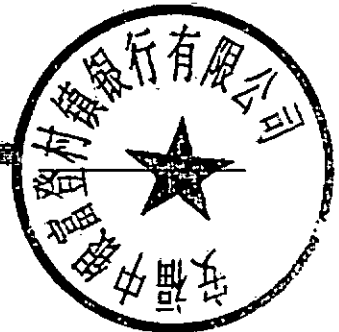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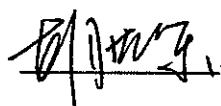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79,000,0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减少额		6,936,827.31	12,025,943.37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2,484,459.65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26,001,514.73	92,034,355.35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2,108,814.39	23,948,610.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52.9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7,104.59	896,47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856,013.93	131,389,843.9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6,112,366.09)	(4,751,206.5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15,500.00)	(53,814,800.00)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39,000,000.00)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076,932.40)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3,857,510.50)	(12,980,09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1,310.40)	(5,269,17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44,369.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678.82)	(6,338,01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24,298.21)	(123,097,65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	207,031,715.72	8,292,18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	6,07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77.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69.00)	(230,55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69.00)	(230,556.0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00)	(224,47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629,092.00)	(588,7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092.00)	(588,760.0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092.00)	(588,7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206,390,154.72	7,478,951.1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34,542.87	14,355,591.7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	228,224,697.59	21,834,542.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2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0,084.76	2,318,417.36	5,762,913.80	11,065,694.02	49,157,109.9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亏损		-	-	-	-	(984,724.28)	(984,724.28)
综合收益总额		-	-	-	-	(984,724.28)	(984,724.28)
(二)利润分配		-	-	-	1,384,804.45	(1,384,804.45)	-
1、提取盈余公积	16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	-	-	1,384,804.45	(1,384,804.45)	-
三、2023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0,084.76	2,318,417.36	7,147,718.25	8,696,165.29	48,172,385.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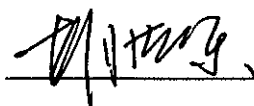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1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0,084.76	2,318,417.36	5,255,287.19	14,601,326.46	52,185,115.7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亏损		-	-	-	-	(3,028,005.83)	(3,028,005.8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28,005.83)	(3,028,005.83)
(二)利润分配		-	-	-	507,626.61	(507,626.61)	-
1、提取盈余公积	16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	-	-	507,626.61	(507,626.61)	-
三、2022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0,084.76	2,318,417.36	5,762,913.80	11,065,694.02	49,157,109.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登金融控股”)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吉安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行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长期，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本行的主要业务集中在江西省吉安市。注册资本中，中国银行出资人民币 27,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90%；富登金融控股出资新加坡元 607,080.00 元(折合人民币 3,010,084.76 元)，占注册资本 10%。

2021 年 11 月 11 日，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富登”)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北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北金融监管局”)《关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方案的批复》，准许中银富登通过定向募股及现金支付方式收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包括本行在内的 126 家村镇银行的股权。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本行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西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西金融监管局”)关于变更股权的批复，同意中银富登分别受让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 万股股份和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300 万股股份。2022 年 4 月 22 日，中银富登收到河北金融监管局《关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中银富登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0,585,432,497 元。截至合并日 2022 年 4 月 30 日，中银富登持有本行 3,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100%。

本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持有 S0026H33608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9065375559M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的母公司为中银富登，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银行。

本行经批准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4.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

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续)

于初始确认时，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1) 金融资产

本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债务工具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续)

(1) 金融资产(续)

(i)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 本行将其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于报告期内, 本行所有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均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续)

(1) 金融资产(续)

(ii)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 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例如普通股。本行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2) 金融负债

本行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于报告期内, 本行金融负债均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2 公允价值方法确定

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本行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 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 本行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3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和负债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并分别列示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4 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行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种要素：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 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

本行的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包含计算机设备)、器具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年	3%	32.33%
器具设备	3-5 年	3%	19.4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本行拥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行无形资产均为电脑软件，以成本计量。

电脑软件有确凿证据(如法律、合同等)证明使用寿命的，按照使用寿命摊销；无确凿证据证明使用寿命的，按照 3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平均摊销。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非金融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基本养老保险

本行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0 预计负债

本行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的现时法定或推定义务, 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贷款承诺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 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本行的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利润表。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法规定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行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行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利息收入与支出

本行的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行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商户收单、清算结算收入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行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行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租赁(续)

本行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期是本行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行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6 关联方

本行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或本行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视为关联方。

1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表外信贷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3(3)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资产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十、3(3)。

本行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行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附注十、3(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

(2)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及活动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行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行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行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征收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应纳税增值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5%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地方教育附加	2%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79,041.60	559,293.5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595,757.12	18,028,487.67
法定存款准备金 ⁽¹⁾	23,091,365.70	16,978,999.61
超额存款准备金 ⁽²⁾	29,504,391.42	1,049,488.06
小计	53,174,798.72	18,587,781.17
应计利息	12,244.03	7,883.04
合计	53,187,042.75	18,595,664.21

(1) 缴存中国人民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为 5%(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银行	<u>208,141,264.57</u>	<u>109,225,761.31</u>
应计利息	<u>16,914.97</u>	<u>34,986.18</u>
合计	<u>208,158,179.54</u>	<u>109,260,747.49</u>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企业和个人情况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29,016,175.66	35,560,590.94
个人贷款和垫款	<u>229,885,951.89</u>	<u>233,658,317.24</u>
小计	<u>258,902,127.55</u>	<u>269,218,908.18</u>
应计利息	<u>506,119.76</u>	<u>614,531.20</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259,408,247.31</u>	<u>269,833,439.38</u>
减：贷款损失准备	<u>(9,700,237.47)</u>	<u>(12,309,737.77)</u>
其中：阶段一	(4,424,351.72)	(5,532,739.29)
阶段二	(1,002,033.83)	(1,702,335.57)
阶段三	<u>(4,273,851.92)</u>	<u>(5,074,662.91)</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u>249,708,009.84</u>	<u>257,523,701.61</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贷款	125,497,687.97	139,610,721.79
保证贷款	89,938,503.26	76,468,148.48
信用贷款	<u>43,465,936.32</u>	<u>53,140,037.91</u>
小计	<u>258,902,127.55</u>	<u>269,218,908.18</u>
应计利息	<u>506,119.76</u>	<u>614,531.20</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259,408,247.31</u>	<u>269,833,439.38</u>
减：贷款损失准备	<u>(9,700,237.47)</u>	<u>(12,309,737.77)</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49,708,009.84</u>	<u>257,523,701.61</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贷款本金变动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年初余额	257,901,060.59	4,903,498.91	6,414,348.68	269,218,908.18
转至阶段一	377,063.30	(377,063.30)	-	-
转至阶段二	(2,091,296.60)	2,091,296.60	-	-
转至阶段三	(2,469,084.56)	(2,863,031.23)	5,332,115.79	-
本年新增	198,474,778.58	1,742,762.94	320,000.00	200,537,541.52
本年还款	(201,932,056.43)	(1,313,289.07)	(4,229,023.33)	(207,474,368.83)
核销	-	-	(5,306,912.34)	(5,306,912.3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926,959.02	1,926,959.02
年末余额	250,260,464.88	4,184,174.85	4,457,487.82	258,902,127.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年初余额	281,176,742.29	1,650,899.27	3,530,134.71	286,357,776.27
转至阶段一	90,625.14	(90,625.14)	-	-
转至阶段二	(4,889,613.29)	4,889,613.29	-	-
转至阶段三	(8,493,161.85)	(811,989.95)	9,305,151.80	-
本年新增	210,436,102.44	1,053,967.04	781,982.99	212,272,052.47
本年还款	(220,419,634.14)	(1,788,365.60)	(2,089,996.10)	(224,297,995.84)
核销	-	-	(6,341,554.44)	(6,341,554.4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228,629.72	1,228,629.72
年末余额	257,901,060.59	4,903,498.91	6,414,348.68	269,218,908.18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年初余额	5,532,739.29	1,702,335.57	5,074,662.91	12,309,737.77
转至阶段一	114,153.49	(114,153.49)	-	-
转至阶段二	(47,793.59)	47,793.59	-	-
转至阶段三	(43,314.89)	(1,174,170.52)	1,217,485.41	-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附注六、20)	(110,794.95)	1,345,188.68	5,953,636.92	7,188,030.65
本年计提(i)(附注六、20)	3,392,321.88	280,609.12	650,126.64	4,323,057.64
本年回拨(ii)(附注六、20)	(4,412,959.51)	(1,085,569.12)	(5,242,106.64)	(10,740,635.27)
核销	-	-	(5,306,912.34)	(5,306,912.3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 致的转回	-	-	1,926,959.02	1,926,959.02
年末余额	4,424,351.72	1,002,033.83	4,273,851.92	9,700,237.47

	2022年12月31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年初余额	5,716,446.45	348,273.37	2,995,282.12	9,060,001.94
转至阶段一	32,815.17	(32,815.17)	-	-
转至阶段二	(313,209.19)	313,209.19	-	-
转至阶段三	(307,598.21)	(178,783.60)	486,381.81	-
阶段转换导致(回拨)/计提 (附注六、20)	(31,845.36)	944,992.14	6,869,746.06	7,782,892.84
本年计提(i)(附注六、20)	4,809,413.81	444,134.24	1,142,649.95	6,396,198.00
本年回拨(ii)(附注六、20)	(4,373,283.38)	(136,674.60)	(1,306,472.31)	(5,816,430.29)
核销	-	-	(6,341,554.44)	(6,341,554.4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 致的转回	-	-	1,228,629.72	1,228,629.72
年末余额	5,532,739.29	1,702,335.57	5,074,662.91	12,309,737.77

(i) 本年计提包括新发放贷款、未发生阶段转换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等导致的计提。

(ii) 本年回拨包括贷款还款、未发生阶段转换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等导致的回拨。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设备	器具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844,935.03	1,262,112.98	2,107,048.01
本年增加	10,000.00	2,469.00	12,469.00
本年减少	-	-	-
年末余额	854,935.03	1,264,581.98	2,119,517.0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83,375.02)	(915,569.91)	(1,598,944.93)
本年计提	(115,150.40)	(90,362.60)	(205,513.00)
本年减少	-	-	-
年末余额	(798,525.42)	(1,005,932.51)	(1,804,457.93)
净值:			
年初余额	161,560.01	346,543.07	508,103.08
年末余额	56,409.61	258,649.47	315,059.08
2022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器具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210,725.00	1,221,029.98	2,431,754.98
本年增加	24,280.03	206,276.00	230,556.03
本年减少	(390,070.00)	(165,193.00)	(555,263.00)
年末余额	844,935.03	1,262,112.98	2,107,048.0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96,780.80)	(985,665.53)	(1,882,446.33)
本年计提	(164,962.12)	(90,141.59)	(255,103.71)
本年减少	378,367.90	160,237.21	538,605.11
年末余额	(683,375.02)	(915,569.91)	(1,598,944.93)
净值:			
年初余额	313,944.20	235,364.45	549,308.65
年末余额	161,560.01	346,543.07	508,103.08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发现固定资产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使用权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1,395,348.84	218,192.77	1,613,541.61
本年增加	1,587,649.97	58,137.55	1,645,787.52
本年减少	(1,363,398.60)	(31,649.68)	(1,395,048.28)
2023年12月31日	1,619,600.21	244,680.64	1,864,280.85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1,035,545.76)	(134,136.51)	(1,169,682.27)
本年计提	(523,753.46)	(74,324.70)	(598,078.16)
本年减少	1,363,398.60	31,649.68	1,395,048.28
2023年12月31日	(195,900.62)	(176,811.53)	(372,712.15)
净值:			
2022年12月31日	359,803.08	84,056.26	443,859.34
2023年12月31日	1,423,699.59	67,869.11	1,491,568.70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年12月31日	1,395,348.84	218,192.77	1,613,541.61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22年12月31日	1,395,348.84	218,192.77	1,613,541.61
累计折旧:			
2021年12月31日	(517,772.82)	(59,295.62)	(577,068.44)
本年计提	(517,772.94)	(74,840.89)	(592,613.83)
本年减少	-	-	-
2022年12月31日	(1,035,545.76)	(134,136.51)	(1,169,682.27)
净值:			
2021年12月31日	877,576.02	158,897.15	1,036,473.17
2022年12月31日	359,803.08	84,056.26	443,859.34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性质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39,530.88	1,859,882.72	9,957,806.66	2,489,451.67
应付工资薪金	349,835.42	87,458.86	1,163,925.62	290,981.41
可抵扣累计亏损	4,582,543.12	1,145,635.78	-	-
其他暂时性差异	1,226,751.33	306,687.83	708,121.02	177,030.24
合计	<u>13,598,660.75</u>	<u>3,399,665.19</u>	<u>11,829,853.30</u>	<u>2,957,463.32</u>

(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2,957,463.32	2,095,127.06
计入本年利润表(附注六、21)	<u>442,201.87</u>	<u>862,336.26</u>
年末余额	<u>3,399,665.19</u>	<u>2,957,463.32</u>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行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其他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所得税	210,826.98	505,511.33
其他应收款	181,722.45	249,054.13
应收利息	21,296.65	76,979.46
应收及暂付款项	-	2,524,665.75
长期待摊费用	-	107,670.47
一年以内待摊费用	-	5,040.00
小计	<u>413,846.08</u>	<u>3,468,921.14</u>
减：信用减值准备	<u>(101,513.30)</u>	<u>(189,824.29)</u>
合计	<u>312,332.78</u>	<u>3,279,096.85</u>

8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延期支持工具	<u>-</u>	<u>115,500.00</u>
应计利息	<u>-</u>	<u>-</u>
合计	<u>-</u>	<u>115,500.00</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同业存放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银行	<u>407,527.25</u>	<u>2,484,459.65</u>
应计利息	<u>101.88</u>	<u>306.83</u>
合计	<u>407,629.13</u>	<u>2,484,766.48</u>

10 吸收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27,235,021.89	35,891,535.67
个人客户	<u>24,679,888.49</u>	<u>26,055,516.06</u>
小计	<u>51,914,910.38</u>	<u>61,947,051.73</u>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7,299,612.08	2,820,000.00
个人客户 ⁽¹⁾	<u>395,704,760.02</u>	<u>267,879,237.62</u>
小计	<u>403,004,372.10</u>	<u>270,699,237.62</u>
应计利息	<u>6,901,269.46</u>	<u>5,043,370.19</u>
合计	<u>461,820,551.94</u>	<u>337,689,659.54</u>

(1) 本行的部分存款在业务发生时预先向客户支付利息。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附注六、19)	本年支付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163,925.62	2,982,376.65	(3,796,466.85)	349,835.42
职工福利费	-	480,575.93	(480,575.93)	-
社会保险费	-	864,818.56	(864,818.56)	-
住房公积金	-	473,915.00	(473,91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269,375.06	118,263.37	(191,442.77)	196,195.66
其他	-	54,091.29	(54,091.29)	-
合计	<u>1,433,300.68</u>	<u>4,974,040.80</u>	<u>(5,861,310.40)</u>	<u>546,031.08</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附注六、19)	本年支付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238,269.44	3,472,317.03	(3,546,660.85)	1,163,925.62
职工福利费	-	456,596.63	(456,596.63)	-
社会保险费	-	758,281.47	(758,281.47)	-
住房公积金	-	391,408.00	(391,40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99,191.24	134,544.02	(64,360.20)	269,375.06
其他	-	51,865.31	(51,865.31)	-
合计	<u>1,437,460.68</u>	<u>5,265,012.46</u>	<u>(5,269,172.46)</u>	<u>1,433,300.68</u>

12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及附加	59,830.70	65,857.28
其他	<u>5,262.97</u>	<u>822.54</u>
合计	<u>65,093.67</u>	<u>66,679.82</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预计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积分预计负债	285,488.16	24,790.87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u>226,801.39</u>	<u>150,433.68</u>
合计	<u>512,289.55</u>	<u>175,224.55</u>

14 其他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128,895.50	-
其他应付款	1,492,700.22	1,090,828.83
预提费用	197,300.00	182,302.64
其他	<u>94,378.93</u>	<u>67,107.96</u>
合计	<u>3,913,274.65</u>	<u>1,340,239.43</u>

15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中银富登	<u>30,000,000.00</u>	<u>100.00%</u>	<u>30,000,000.00</u>	<u>100.00%</u>
合计	<u>30,000,000.00</u>	<u>100.00%</u>	<u>30,000,000.00</u>	<u>100.00%</u>

16 利润分配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取盈余公积 ⁽¹⁾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²⁾	<u>1,384,804.45</u>	<u>507,626.61</u>
合计	<u>1,384,804.45</u>	<u>507,626.61</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利润分配(续)

(1) 提取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本行需要按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3年度，本行净亏损为人民币984,724.28元，因此未提取盈余公积(2022年：同)。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2023年度，本行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384,804.45元(2022年：人民币507,626.61元)。

17 利息净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915,818.49	20,348,937.29
存放同业款项	5,389,290.46	3,006,027.8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7,550.34	274,363.26
利息收入小计	<u>21,682,659.29</u>	<u>23,629,328.36</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1,877,974.10)	(8,512,591.38)
租赁负债	(11,751.22)	(17,688.76)
同业存放款项	(773.60)	(155,691.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2,500.00)
利息支出小计	<u>(11,890,498.92)</u>	<u>(8,988,471.59)</u>
利息净收入	<u>9,792,160.37</u>	<u>14,640,856.77</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个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38.37	5,743.86
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565.02)
其他	126.23	77.6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5,864.60</u>	<u>4,256.52</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个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972.86)	(530,458.66)
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51,962.66)</u>	<u>(234,337.95)</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107,935.52)</u>	<u>(764,796.61)</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u>(102,070.92)</u>	<u>(760,540.09)</u>

19 业务及管理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员工费用(附注六、11)	4,974,040.80	5,265,012.46
专业服务费	2,560,200.95	1,617,718.65
折旧(附注六、4和附注六、5)	803,591.16	847,717.54
市场费用	467,249.89	761,913.98
电子设备及软件费用	197,055.00	265,996.56
运营费用	135,982.36	223,080.35
资产摊销	107,670.47	143,560.80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62,685.39	67,792.17
业务招待费	29,366.17	102,651.37
其他	<u>601,676.94</u>	<u>503,288.14</u>
合计	<u>9,939,519.13</u>	<u>9,798,732.02</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0,453.02	8,362,660.55
信用承诺	76,367.71	(98,907.91)
其他应收款	1,141.15	8,721.15
合计	<u>847,961.88</u>	<u>8,272,473.79</u>

2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330,079.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u>(442,201.87)</u>	<u>(862,336.26)</u>
合计	<u>(442,201.87)</u>	<u>(532,256.54)</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行所得税税率为25%，根据本期间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亏损总额	(1,426,926.15)	(3,560,262.37)
按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6,731.54)	(890,065.59)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	(12,346.12)
不可抵扣永久性差异	<u>(85,470.33)</u>	<u>370,155.17</u>
本行实际所得税费用	<u>(442,201.87)</u>	<u>(532,256.54)</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亏损	<u>(984,724.28)</u>	<u>(3,028,005.83)</u>
加：信用减值损失	847,961.88	8,272,473.79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折旧	803,591.16	847,717.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670.47	143,560.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10,580.2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751.22	17,68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42,201.87)	(862,336.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82,504,810.98	(34,181,75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24,182,856.16</u>	<u>37,072,264.3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7,031,715.72</u>	<u>8,292,189.5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79,041.60	559,293.50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29,504,391.42	1,049,488.0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u>198,141,264.57</u>	<u>20,225,761.31</u>
合计	<u>228,224,697.59</u>	<u>21,834,542.87</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只有一个经营分部，因此未披露分部报告(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八 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1 信用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4,193,202.00	14,718,892.93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u>19,576,362.07</u>	<u>9,136,128.69</u>
合计	<u>23,769,564.07</u>	<u>23,855,021.62</u>

上述信贷业务为本行可能承担的信用风险。本行定期评估其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由于上述信贷业务可能在未运用前已经到期，上述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 经营性租赁承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采用新租赁准则且符合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豁免条件的经营性租赁合同及已签订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3 未决诉讼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亦无其他或有事项(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银富登	河北保定	全面金融业务	10,585,432,497.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银富登对本行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 100.00%，为本行母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银行(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为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本行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行的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3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本行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关联方叙做常规银行业务。

(2)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本年的金额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5,389,290.46	3,006,027.81
利息支出	(773.60)	(155,691.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998.66)	(33,063.95)
业务及管理费	(2,565,311.66)	(1,614,696.79)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3)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208,158,179.54	109,260,747.49
其他应收款	14,354.42	-
同业存放款项	(407,629.13)	(2,484,766.48)
其他应付款	(1,400,921.61)	(1,051,369.52)

(4) 关联方承担的费用

根据关联方的约定，2023 年及 2022 年，本行使用了部分由中国银行和富登金融控股按约定比例承担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行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复核其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行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为银行账户利率风险。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会负责制定本行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本行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行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业务经营所面临最重大的风险之一。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

本行遵循金融监管总局有关信用风险管理指引等监管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贯彻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实行独立、集中、垂直的信用风险管理模式，不断完善信贷流程，形成了信贷业务前、中、后台相分离的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实施监控有效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审议决策机构，负责审议信用风险管理的重大、重要事项，并按照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各级信贷管理部门负责本级的信用风险牵头管理工作，各业务部门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标准。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具有如下主要特点：(1)在全行实施标准化信贷管理流程；(2)风险管理规则和流程注重信贷业务全流程的风险管理，覆盖从客户调查、评级授信、贷款评估、贷款审查审批、贷款发放到贷后监控整个过程；(3)设置专门机构负责对信贷业务全流程进行监督检查；(4)对信贷审批人员实行严格的任职资格管理；(5)依靠一系列的信息管理系统，对风险进行实时监控。为各级信贷人员举办各种持续培训项目，以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实践。

风险内控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行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对个人客户，本行采用标准的信贷审批程序，基于客户个人信用记录、工资薪金水平以及抵押物情况等评估个人贷款的信用风险。

对于表外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行按照产品特点分别管理。这些表外信用风险敞口主要为贷款承诺。

于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本行根据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简称“办法”)计量并管理企业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前，本行根据金融监管总局《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计量并管理企业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办法要求银行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金融资产按照风险程度分为五类的定义分别为：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对于存放同业，本行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2) 信用风险限额及缓释政策

限额管理方面，本行按“集团客户限额”和“同一授信对象限额”分别对居民、非居民的总体信用风险敞口分别设定限额标准，并进行相应的限额管理，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行的信贷投向主要集中于小微企业，限制过度集中于某一行业或某单一客户。

本行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其中，最通用的方法是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品或担保。本行制订了接受抵质押品的指引，由风险内控部确定可接受的抵质押品及其最高贷款成数。贷款发起时一般根据抵质押品的种类确定贷款成数，并由风险内控部对抵质押品价值进行后续跟踪。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行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并对各项指标定期进行评估，选取最相关指标进行估算。

通过构建计量模型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以确定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的影响；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行用于评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核心宏观经济指标具体数值列示如下：

项目	宏观经济情景		
	基准	乐观	悲观
国内生产总值不变价累计同比	5.2	7.1	3.3
消费者物价指数累计同比	0.4	0.8	(0.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	7.6	11.9	3.2

本行根据信贷资产的风险特征，包括但不限于客户类型、资产质量、信用状况及剩余期限等，在评估本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合理性基础上，选取和适用对应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行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3 年度，“基准”、“悲观”及“乐观”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40%、30 %和 30 %。本行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608,001.15	18,036,370.71
存放同业款项	208,158,179.54	109,260,747.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9,708,009.84	257,523,701.61
应收利息	21,296.65	76,979.46
其他应收款	58,979.50	2,565,767.40
小计	510,554,466.68	387,463,566.67
贷款承诺	23,769,564.07	23,855,021.6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534,324,030.75	411,318,588.29

(5)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同时，不同行业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按行业分布

本行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贷款客户不同行业分类列示(不含应计利息)如下：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风险集中度(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25,060,675.35	26,554,531.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95,000.00	1,630,000.00
建筑业	1,000,000.00	1,000,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00.00	4,070,000.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0,500.31	106,059.0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2,200,000.00
小计	29,016,175.66	35,560,590.94
个人贷款	229,885,951.89	233,658,317.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合计	258,902,127.55	269,218,908.18

(6) 逾期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逾期 3 年(以上)	
抵押贷款	333,213.24	1,691,740.49	240,333.58	-	2,265,287.31
保证贷款	742,350.12	1,025,332.81	199,999.96	-	1,967,682.89
信用贷款	1,088,525.80	1,239,917.02	4,496.90	10,042.43	2,342,982.15
合计	2,164,089.16	3,956,990.32	444,830.44	10,042.43	6,575,952.3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逾期 3 年(以上)	
抵押贷款	611,177.61	3,145,333.58	-	-	3,756,511.19
保证贷款	1,810,014.78	235,868.44	-	-	2,045,883.22
信用贷款	2,720,650.81	1,960,245.92	-	10,042.43	4,690,939.16
合计	5,141,843.20	5,341,447.94	-	10,042.43	10,493,333.57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7)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如果条件允许，本行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

(8) 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250,260,464.88	-	-	250,260,464.88
关注	-	4,184,174.85	-	4,184,174.85
次级	-	-	286,925.39	286,925.39
可疑	-	-	650,388.65	650,388.65
损失	-	-	3,520,173.78	3,520,173.78
合计	<u>250,260,464.88</u>	<u>4,184,174.85</u>	<u>4,457,487.82</u>	<u>258,902,127.5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257,901,060.59	-	-	257,901,060.59
关注	-	4,903,498.91	-	4,903,498.91
次级	-	-	4,243,621.44	4,243,621.44
可疑	-	-	443,995.48	443,995.48
损失	-	-	1,726,731.76	1,726,731.76
合计	<u>257,901,060.59</u>	<u>4,903,498.91</u>	<u>6,414,348.68</u>	<u>269,218,908.18</u>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不影响银行日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情况下，无法及时有效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银行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

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等。

最终控制方中国银行为本行提供同业款项额度，以此为流动风险管理提供支持。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依据资产负债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本行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了到期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608,001.15	579,041.60	-	-	-	-	-	53,187,042.75
存放同业款项	-	198,153,165.65	-	-	10,005,013.89	-	-	208,158,179.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58,016.35	-	7,329,384.32	20,498,000.40	129,584,696.85	84,136,775.94	6,801,135.98	249,708,009.84
其他金融资产	21,296.65	-	17,250.00	-	41,729.50	-	-	80,276.15
金融资产合计	53,987,314.15	198,732,207.25	7,346,634.32	20,498,000.40	139,631,440.24	84,136,775.94	6,801,135.98	511,133,508.2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	-
同业存放款项	-	-	407,629.13	-	-	-	-	407,629.13
吸收存款	-	54,313,511.93	45,929,274.97	59,942,540.85	36,845,583.81	264,789,640.38	-	461,820,551.94
租赁负债	-	-	5,356.46	10,712.93	543,888.08	574,644.73	-	1,134,602.20
其他金融负债	-	1,492,700.22	2,128,895.50	-	197,300.00	-	-	3,818,895.72
金融负债合计	-	55,806,212.15	48,471,156.06	59,953,253.78	37,586,771.89	265,364,285.11	-	467,181,678.99
表内流动性净额	53,987,314.15	142,925,995.10	(41,124,521.74)	(39,455,253.38)	102,044,668.35	(181,227,509.17)	6,801,135.98	43,951,829.29
表外承诺事项	-	-	790,000.00	1,815,239.92	10,528,165.39	10,636,158.76	-	23,769,564.07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036,370.71	559,293.50	-	-	-	-	-	18,595,664.21
存放同业款项	-	20,226,594.14	34,153.35	-	89,000,000.00	-	-	109,260,747.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04,161.93	-	15,532,356.71	26,773,135.29	149,219,957.78	52,424,140.68	9,769,949.22	257,523,701.61
其他金融资产	76,979.46	-	2,524,665.75	-	41,101.65	-	-	2,642,746.86
金融资产合计	21,917,512.10	20,785,887.64	18,091,175.81	26,773,135.29	238,261,059.43	52,424,140.68	9,769,949.22	388,022,860.17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115,500.00	-	-	-	115,500.00
同业存放款项	-	-	2,484,766.48	-	-	-	-	2,484,766.48
吸收存款	-	65,796,407.69	42,850,979.20	46,723,939.26	19,790,519.30	162,527,814.09	-	337,689,659.54
租赁负债	-	-	6,059.70	12,119.42	54,537.37	33,438.97	-	106,155.46
其他金融负债	-	1,090,828.83	-	-	182,302.64	-	-	1,273,131.47
金融负债合计	-	66,887,236.52	45,341,805.38	46,851,558.68	20,027,359.31	162,561,253.06	-	341,669,212.95
表内流动性净额	21,917,512.10	(46,101,348.88)	(27,250,629.57)	(20,078,423.39)	218,233,700.12	(110,137,112.38)	9,769,949.22	46,353,647.22
表外承诺事项	-	-	2,146,598.36	4,223,276.72	11,387,618.96	6,097,527.58	-	23,855,021.62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为银行账户利率风险, 目前不开展交易账户业务及外币交易。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的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来源包括重新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重新定价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行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行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 根据本行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偏好, 在可承受的利率风险限度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净利息收益最大化。本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坚持审慎性原则,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内控部门与业务部门共同监测和预测利率走势, 以监测的结果为前提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实现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

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风险内控部负责制定市场风险政策、风险限额, 监控相应指标, 履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职能, 统筹银行账簿下的证券投资业务和其他类业务市场风险管理; 综合管理部负责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具体管理。

本行密切关注利率走势, 紧跟市场利率变化, 适时调整存贷款利率, 防范利率份额贡献。

6 公允价值

6.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

6.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行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应收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存放款项、吸收存款和其他应付款。这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由于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 因此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并无重大差异。



安福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遵循如下原则:

- 保持较高的资本质量和充足的资本水平, 支持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实施, 满足监管要求。
- 充分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各类主要风险, 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
- 优化资产结构, 合理配置经济资本, 保证银行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行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 以及金融监管总局的监管规定, 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金融监管总局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经金融监管总局的批准, 本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本行各级资本充足率应达到金融监管总局规定的最低要求, 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不得低于 7.50%、8.50% 及 10.50%。

本行财务管理部负责对下列资本项目进行:

- 核心一级资本, 包括实收资本或普通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其它一级资本, 包括其它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 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当地监管要求。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资本净额为人民币 4,885.11 万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 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